**《中国林业经济》杂志社论文版权转让合同**

**甲方：（作者）**

**乙方：《中国林业经济》杂志社**

甲、乙双方就论文版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．甲方的论题目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（以下简称“该论文”）。

2．甲方保证该论文为其原创作品并且不涉及泄密问题和保密科研项目。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，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3．甲方保证该论文没有一稿多投。若乙方发现甲方将该论文一稿多投，乙方有权追补甲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4．甲方保证该论文的署名权无争议。若发生署名权争议问题，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5．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对该论文的以下权利转让给乙方：

(1）汇编权（论文的部分或全部）；(2）翻译权；(3）印刷版和电子版的复制权；(4）网络传播权；(5)发行权。

6．甲方授权乙方于该论文印刷出版前在中国知网（www.cnki.net）上予以优先数字出版。

7．本合同中第5条的转让权利，甲方不得再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，但甲方本人可以在其后继的作品中引用（或翻译）该论文中部分内容或将其汇编在甲方非期刊类的文集中。

8.乙方经其编委会终审通过后即向甲方开据论文录用证明。若甲方收到的是退稿通知（该论文的原稿恕不退还，以作备案），则在甲方收到该通知时本合同自动终止。甲方若在1个月内没有收到乙方的该论文处理意见，经向乙方声明后可以另行处理该论文,本合同即自动终止。

9. 该论文在乙方编辑出版的《中国林业经济》（不论以何种形式）首次发表前，乙方向甲方按乙方收费标准收取一次性版面费。若乙方再以其他形式出版该论文，将不再收取甲方版面费。

10. 该论文在乙方编辑出版的《中国林业经济》（不论以何种形式）首次发表后，乙方将向甲方按乙方稿费标准支付一次性稿酬，并赠送样刊和（或）抽印本。若乙方再以其他形式出版该论文，将不再支付甲方稿酬。

11．甲方授权乙方在出版该论文的期刊版权页上作如下声明：“未经《中国林业经济》编辑部许可，任何人、任何单位不能以任何形式转载、摘编本刊所刊载的作品。”

12．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13．其他未及事宜，若发生问题，双方将协商解决；若协商不成，则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和有关的法律法规处理。

甲方(全部作者)签字：      乙方：《中国林业经济》杂志社（章）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   月   日